**2017 年 下 半年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信息**

**培养单位：新闻传播学院 答辩时间：2017年12月12日 时间段:14:00—15:00 答辩地点：新闻学院会议室 答辩秘书：魏潇然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申请学位级别 | 姓 名 | 指导教师 | 论文题目 | 答辩委员 |
| 主席 | 委员 |
| 1 | 硕士 | 刘芊羽 | 韩隽 | 塑造和再造：政务新媒体对警察形象的提升研究 | 南长森 | 贺少昆 高春艳  |

注：1.答辩主席由教授或具有专业技术职务的成员担任，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外单位的同行专家担任；

2.答辩委员会（除学位申请者导师外）人数原则上应为奇数；

3.学位申请者导师可以作为委员，但不能为所指导的研究生投决票表；

4.答辩秘书应为在岗教师，不得由学生担任。

5.答辩时间、答辩地点一致的答辩安排做在一张表中。